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17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抵押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抵押物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龙口市支行”）申请授信的抵押物。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以部分自有土地、房产及机械设备向农行龙口市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综合授信，期限1年。

根据上述决议，截至目前，公司在农行龙口市支行共有授信敞口额度1.27亿元。其中，1亿元敞口额度以自有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0.27亿敞口额度以自有机械设备提供抵押担保。现因农行龙口市支行授信业务调整，拟将0.27亿敞口额度对应抵押的自有机械设备变更为公司持有的土地、房产，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办理相关抵押登记手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变更银行授信抵押物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变更抵押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市支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4936501740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负责人：林洪波

营业场所：龙口市黄城西环路中段龙口大酒店对面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变更抵押物的具体情况

变更前后抵押物的具体明细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	权证号	面积/数量	项目	权证号	面积/数量
土地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715号	124,043.00 m ²	土地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715号	124,043.00 m ²
房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715号	79,761.31 m ²	房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715号	79,761.31 m ²
机器设备		39台(套)	土地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241号	30,360.00 m ²
			房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03241号	17,896.00 m ²

烟台茂元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2月8日为基准日对上述新增实施抵押的土地、房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值合计为3,577.22万元。

除本次抵押外,以上房产、土地不存在其他抵押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主要内容

- 1、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市支行
- 2、借款人：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授信敞口：1.27 亿元

4、担保期限：3 年

5、贷款利率及结息方式：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6、公司担保情况：公司持有部分土地、房产抵押。

担保方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持有的部分土地、房产为公司与农行龙口市支行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抵押担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整体融资安排，抵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